

ICS 93.160

P 59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

**SL 303—2004**

替代 **SDJ 338—89**

---

#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

**Specifications for construction planning  
of water resources and hydropower engineering**

**2004-08-23** 发布

**2004-12-01** 实施

---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 
关于批准发布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  
设计规范》**SL 303—2004** 的通知

水国科[2004]352号

部直属各单位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（水务）厅（局），各计划单列市水利（水务）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：

经审查，批准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》为水利行业标准，并予发布。标准编号为 **SL 303—2004**，代替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（试行）》**SDJ 338—89**。

本标准自 **2004年12月1日** 起实施。

标准文本由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出版发行。

二〇〇四年八月二十三日

## 前 言

根据水利部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管理局水总局科 [2001] 1 号文件和《水利技术标准编写规定》(SL 1—2002) 的要求,对 1990 年 1 月 1 日发布的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》(试行)(SDJ 338—1989) 进行修订。

和 SDJ338—89 (以下简称原标准) 相比,本标准基本上保持了原标准的总体框架和主要内容,只作了局部调整。本标准分为 8 章 38 节 284 条和 8 个附录,主要技术内容有:

——明确了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的作用,规定了标准的适用范围;

——规定了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原则、工作依据、所需资料和引用标准;

——对施工组织设计主要工作(施工导流、主体工程施工、施工交通运输、施工工厂设施、施工总布置和施工总进度)的一般要求、采用标准、设计原则和有关技术问题作了具体规定。

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有:

——适用范围增加了“编制小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文件可参照执行”;

——反映了市场经济对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;

——体现了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对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;

——增加了施工组织设计的“引用标准”;

——施工导流中列入了“风险度分析法”;

——修订了“坝体施工期临时度汛洪水标准”;

——取消了“过木设施”的内容;

——增加了部分成熟的新技术、新工艺和新方法;

——强调了“料场规划”的作用;

——增加了大体积混凝土温度控制的有关施工要求;